



踏月留香，混蛋小王爷



提起楚留香，就是郑少秋。

70 多岁，郑少秋保养得宜。秋官在外形上唯一的遗憾，大概是秃顶问题？



第三个男人，倜傥潇洒，妇女之友，从不做煞风景之事。

“闻君有白玉美人，妙手雕成，极尽妍态，不胜心向往之。今夜子正，当踏月来取，君素雅达，必不致令我徒劳往返也。”

郁金香味的短笺，独步天下的轻功。身畔有竹马损友，铁血死党；更有蜜甜红袖，解语温柔。

盗帅的日子，过得不要太开心。

他的魅力来自于大头熊的屡出险招，造型感极强的人设。来自于语气和腔调，穿着与习性。

追求卓尔不群风姿，达则满堂花醉穷则破帽遮天的大头熊对他还是很宽容的，基本没让他吃过什么苦。遗世独行的落落寡合，凭海听风的孤标及表面掩饰下的心事重重，大头熊偏执地一饮而尽。留给他的，是内里一派纯净，极力不同俗流的浪漫幻想。

那他究竟该被赋予怎样的肉身？

这样的。秋官这样的。

有佳公子的礼貌，流氓起来痞痞的。踏月留香，十几年的传奇。

好皮相占便宜，发际线不是问题。怪道让珠圆玉润的肥姐一度神魂颠倒，一生意难平。

亦不乏超越皮相的演技。当所有人于大时代的金钱游戏里希冀一夜登天，喃喃“係技术性调整，有事有事唔要怕”，之后受指数大跌暴击，百米冲刺奔天台，独他一个人在交易所喜极而泣——名场面啊名场面，哪个股民见了，能不为那死死瞪大的双眼、那丰富抽动的面部点赞？

最神经、最正点，非“丁蟹效应”莫属。把混蛋诠释得深入人心，好比高手修

炼，绝非朝夕之功。比如第四个男人，临安牛家村的双子星之一，完颜府的小王爷。脸如冠玉，唇若涂丹。貌美心毒，因想法太多又实力不济导致小命呜呼。

大约是缺什么补什么。小王爷德艺双不馨，最爱的两个女人，妈妈惜弱，情人念慈，性子都和他南辕北辙。故而，小王爷算是在采善补恶、正负调和么？

事实上，原著的小王爷 1.0 版……废且渣。但架不住“三哥”形神兼备啊。他轻轻挑眉，加之追妻副本一往情深，导致当年纯白如纸的小姑娘们三观跟着五官跑，怨自个没海宁查氏传人笔下灵素妹妹的本事，能光速疗毒挽郎君，化“BE”为“HE”。

年逾五旬，张弛有度，挥洒自如。小王爷即便到了“老爷叔”的岁数，依然行者无疆。

全员卧底的恶趣味，TVB 惯性操作的经（陈）典（旧）配方，丝毫不损刑事情报科总督察穿着西装，一路散播荷尔蒙，一路收割花痴沦陷的观众……

简直是犯罪。

明目张胆。



从小王爷杨康到《使徒行者》里的老爷叔，苗侨伟似乎愈老愈有味道了。